

# 東海大學兼任教師眷屬健保申請表

轉入

轉出

聯絡電話：

員 姓	工 名	身份證字號或 外籍人士統一證號	出 日	生 期	服 務 單 位	職 稱
<b>眷 屬 相 關 資 料</b>						
眷屬姓名	身份證字號或 外籍人士統一證號	出 生 日 期	稱 謂	轉 入 或 轉 出 日 期	備註	

填寫日期      年      月      日

## 說明事項（請詳閱）：

1. 請詳細填寫本表各欄相關內容。
2. 新生兒以出生日期為加保日期。
3. 上列加保之眷屬若為第一次於本校加保者，須檢附健保轉出申報表、身份證或戶口名簿影本。若眷屬為外籍人士，請檢附在台居留滿六個月以上之居留證明影本。
4. 年滿十八歲以上之子女辦理眷屬轉入者，應檢附在學證明文件(如學生證影本等)。